

專案質詢

8-1-4-0236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14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丁委員守中，鑑於馬總統在中選會舉辦最後一場公辦電視政見發表會中，宣布明年開始將要求行政院每年公布「國民幸福指數」（Gross National Happiness, GNH），包括健康、環境、教育、居住、文化、就業、休假、自殺率、貧困率、平均壽命、育嬰環境等。讓台灣不僅有「國民生產毛額」、「國內生產毛額」等硬指標外，也要加強「國民幸福指數」軟指標的公布，讓台灣經濟指數與幸福指數相輔相成，使政府施政能夠更全面符合全民所需。新內閣之政見應回應選民、呼應時代之需，新內閣團隊亦應體會「有歷史評價的壓力」擺脫本位思考，以更宏觀之視野作為施政最高指標。「國民幸福指數」不能僅從經濟數字去衡量，在持續追求經濟成長之際，應與社福、文化、教育、環保、生態等議題相互結合。同時，要求各部門不可各行其是，以免徒使幸福感淪為空談。為早日提升國民幸福感，籲行政院應早日公布相關之幸福指標，以便屆時能如期公布「國民幸福指數」，特向行政院提出書面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馬總統公辦政見會上說，政府存在的價值係帶給人民更大的幸福，如果人民欠缺幸福感，則政府就無存在之價值。「我相信，這個幸福指數不但會對我連任後的政府產生壓力，也會對未來每一任的政府產生壓力。這種壓力，我願意從我自己承擔起，把創造民眾的幸福作為自己首要的任務。」馬總統同時以自己曾幫助過 1 位高三女學生為例，在心中鄭重地許下 3 個承諾：「絕對不讓繳不起學費的孩子失學，絕對不讓貧窮的孩子沒有營養午餐吃，絕對要讓臺灣孩子都能出頭天。」

立法院第 8 屆第 1 會期第 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- 二、不丹不是一個富裕國家，但其「國民幸福指數」為世界排名第一。日本政府已宣布開始進行統計「國民幸福指數」試行方案，並不以經濟規模為基礎，係以國民內心之幸福感為基礎。方案內容大致分為「經濟社會狀況」、「身心健康」與「家庭及社會的關聯性」等 3 個大方向指標，3 個指標再分成 11 個領域、132 個個別數據。除了不丹外，法國、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（OECD）等亦訂立獨自之基準，作為觀察各國民眾對其政府施政績效反應之重要指標之一。
- 三、台灣不僅有「國民生產毛額」、「國內生產毛額」等硬指標外，也要加強「國民幸福指數」軟指標的公布，讓台灣經濟指數與幸福指數相輔相成，使政府施政能夠更全面符合全民所需。新內閣之政見應回應選民、呼應時代之需，新內閣團隊亦應體會「有歷史評價的壓力」擺脫本位思考，以更宏觀之視野作為施政最高指標。因此，籲行政院應早日公布相關之幸福指標，以便屆時能如期公布「國民幸福指數」。